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27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法规，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落实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指导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建设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三）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工作，拟定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办法，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立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定和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办法。负责组织、协调、指导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推进实行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统筹管理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并逐步提高基金统筹层次，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编制全市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五）负责全市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定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六）负责统筹全市企事业单位人员管理工作，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调配政策。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和实施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协调、监督各县（市、区）及市直部门组织的人事考试的考务工作。（八）负责落实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国家荣誉制度、政府奖励制度，承担表彰奖励和评比达标表彰相关工作。（九）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规划，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十）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受理劳动人事信访事项，会同有

关部门协调处理有关重大信访事件和突发事件。（十一）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贯彻落实吸引留学人员来华（回国）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实施技能人才培养，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十二）负责引进国（境）外人才和智力工作（不含外国专家），组织实施重大人才智力项目引进计划。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十三）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承办市人大常委会和市人民政府的人事任免事项。（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五）职能转变。深入“放管服效”改革，规范和优化办事流程。大力精减行政审批事项，压缩涉民涉企审批和服务时限，提高事项“网上办理”比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扩大自主评审范围，下放职称评审权。落实事业单位用人自主权，下放岗位聘用认定权限。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促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便民化，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13个机构。（一）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局机关政务、事务工作，拟定工作制度并督促检查；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信息、安全、档案、文秘、机关财务、接待、车辆、保密、工作通报、门户网站、政务公开等日常工作；负责汇总编制本局管理的各项资金（经费）预决算；制定全局财务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负责机关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对所属事业单位财务工作实施指导。编制4名，科级领导职数1正1副。（二）人事科（党组办公室、机关党委）。负责承办市人大常委会和市人民政府人事任免事项；负责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政府表彰奖励制度草案，指导和协调政府奖励表彰工作，审核以市人民政府名义实施的奖励表彰活动，评选审核全市受市以上表彰的人选和单位；负责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人事劳资、机构编制等工作；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人员出国（境）审查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职工的计划生育工作；承担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承担党组日常工作，落实党组会议议定事项；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党群工作；制定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加强党的领导的相关制度并组织落实。编制3名，科级领导职数2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1名）。（三）政策法规科。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备案工作；负责本系统法治建设、依法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承担行政应诉及其他法律事务；承担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的培训、咨询和普法教育工作；承担局重要文稿起草审核工作。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四）基金监督科（内审科）。负责组织编制全市社会保险

基金预决算草案；监督社会保险基金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监督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征缴、支付、管理和运营政策标准的落实情况；受理有关社会保险基金的控诉举报；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内部审计工作。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五）劳动关系和仲裁监察科(农民工工作科)。执行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制度，指导劳动争议案件调解工作；指导开展劳动争议预防工作；依法指导、处理重大劳动争议案件及相关协调工作；组织开展劳动仲裁员培训和资格认证工作，指导仲裁员、调解员队伍建设；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访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访工作；负责本系统信访工作人员的培训；负责信访事项的受理、协调、交办、转送、督办等工作；研究处理重要信访案件和集体上访事件；负责有关信访信息的报送、统计等工作。贯彻执行劳动保障监察制度，指导和组织实施全市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拟定全市劳动保障监察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劳动保障监察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依法督办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协调有关单位开展劳动者维权工作；负责全市劳动保障监察员管理和培训工作；拟定全市农民工工作综合性规划，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农民工表彰工作；督促检查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协调处理涉及农民工的重大事件；指导、协调农民工工作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拟定劳动合同和集体合同制度实施规范；按照管理权限负责集体合同的审核和劳动用工备案工作；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及其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全市地方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宏观调控工作；指导和监督对劳务派遣机构、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和不定时工作制企业的管理；组织实施企业工资指导线和最低工资标准；指导落实企业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制度和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及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市级以上企业劳动模范评定工作；指导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

（六）就业指导与失业保险科。拟定全市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落实劳动者平等就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跨地区有序流动政策；负责制定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办法，指导和规范全市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管理；参与拟定全市专项就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落实就业援助和特殊群体就业政策；拟定国(境)外、市外人员(不含专家)来市就业管理办法，以及有关机构向外资企业选派中方雇员的管理办法；贯彻执行失业保险政策、规划和标准；拟定全市失业保险基金管理办法；完善失业保险标准调整机制；对市级失业保险调剂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建立失业预警制度，落实预防、调节和控制较大规模失业以及经济结构调整中涉及职工安置权益保障的政策；审核市属以上破产企业职工安置方案。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

（七）职业能力建设科。拟定全市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办法和规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市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办法及评选表彰工作；拟定全市技工学校

及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组织实施，指导师资队伍和教材建设；指导和监督对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和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的管理；负责全市就业前培训、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企业职工技能培训、创业培训以及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工作；执行国家制定的职业分类、职业技能标准和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完善职业技能资格制度，组织、协调、指导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综合管理技师、高级技师评聘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八）人力资源市场和规划统计科。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开发规划和预测工作，承办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和项目经费资助工作；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国（境）外、市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组织进入我市人力资源市场的准入制度，指导和监督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管理；承办市直企事业单位人员调配工作；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综合协调所属事业单位拟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监督年度计划执行情况；承担有关信息规划和统计管理工作。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九）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负责全市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培养、选拔、推荐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负责全市博士后管理服务；负责全市回国定居专家、学者的工作安置和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市出国留学人员科技、创业活动的规划、政策落实、项目资助、经费管理和跟踪服务工作；负责管理市人才引进与开发专项资金；承办全市深化职称制度改革事宜，推行专业技术职（执）业资格制度；负责全市评审委员会的管理，指导和监督全市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和考试工作。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十）事业单位管理科。负责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人事管理工作；拟定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办法，承办市直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和岗位设置方案的核准事宜，指导监督各县（市、区）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和聘用备案事宜；建立和完善全市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制度；负责指导监督全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工作，承办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事宜。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十一）工资福利科。根据国家和全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含特殊贡献人员）的工资收入分配、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法规，拟定贯彻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地方性津贴、补贴政策；负责市直、中央和省驻忻事业单位工资核准工作。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十二）养老保险科。贯彻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城乡养老保险及其补充养老保险政策；拟定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办法；拟定基本养老保险社会统筹办法、个人账户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养老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制度；审核县级基本养老保险费率；审批除市管干部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落实城镇企事业死亡职工、遗属待遇和非因工伤残职工待遇政策；负责全市城镇企业、部分驻忻企业从事特殊工种职工的提前退休审批；承办职工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鉴定相关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的政策、规划和标准；执

行城乡养老保险费筹集、养老金支付、基金管理办法和经办机构管理规则；组织实施城乡养老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规划；建立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筹集、审核、备案和管理制度。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十三）工伤保险科。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工伤保险政策、法规、规章；负责拟定落实全市工伤保险基金管理办法、待遇项目和给付标准；组织执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诊疗项目目录、医疗服务设施范围及支付标准；落实工伤预防、认定和康复政策；实施工伤伤残等级鉴定标准，承办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组织管理工作；受理医疗、康复、残疾辅助器具安装等工伤协议管理机构的报备工作。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1425060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2719820.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11010263.39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165656.26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354868.0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50607.65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4250607.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14250607.65	总计	62.00	14250607.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250607.65	14250607.65					
205	教育支出	2719820.00	2719820.00					
20503	职业教育	2719820.00	271982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2719820.00	27198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263.39	11010263.3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631620.51	10631620.51					
2080101	行政运行	7223425.30	7223425.3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495800.00	14958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12395.21	191239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642.88	37864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642.88	378642.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656.26	165656.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656.26	165656.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656.26	16565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868.00	35486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868.00	35486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868.00	35486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250607.65	7912374.44	6338233.21			
205	教育支出	2719820.00		2719820.00			
20503	职业教育	2719820.00		271982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2719820.00		2719820.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1010263.39	7391850.18	3618413.21			
20801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	10631620.51	7013207.30	3618413.21			
2080101	行政运行	7223425.30	7013207.30	210218.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 务和职业技 能鉴定机构	1495800.00		14958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务 支出	1912395.21		191239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378642.88	37864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378642.88	378642.88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165656.26	165656.26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65656.26	165656.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165656.26	165656.26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354868.00	35486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354868.00	35486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868.00	35486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5060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719820.00	271982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010263.39	1101026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5656.26	165656.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4868.00	354868.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50607.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50607.65	14250607.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4250607.65	总计	64	14250607.65	14250607.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14250607.65	7912374.44	6338233.21
205	教育支出	2719820.00		2719820.00
20503	职业教育	2719820.00		271982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2719820.00		27198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263.39	7391850.18	3618413.2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631620.51	7013207.30	3618413.21
2080101	行政运行	7223425.30	7013207.30	210218.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495800.00		14958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12395.21		191239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642.88	37864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642.88	378642.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656.26	165656.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656.26	165656.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656.26	16565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868.00	35486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868.00	35486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868.00	35486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12152.81	521215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45973.54	1153703.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706351.22	1706351.22	30201	办公费	238227.00	58895.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904260.85	904260.85	30202	印刷费	7334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155830.00	1155830.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102.5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1670.40	11670.4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4901.35	434901.35	30206	电费	73832.69	53337.32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1357.28	481357.28	30207	邮电费	57869.74	5019.81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742.55	153742.55	30208	取暖费	238558.25	238558.25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200.00	12418.5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41.56	20841.56	30211	差旅费	86807.50	5103.5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4868.00	354868.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90348.36	51810.00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790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8448.30	1516428.30	30215	会议费	15440.00	566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139428.00	139428.00	30216	培训费	108425.00	74015.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1126227.50	1126227.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244312.80	244312.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4033.00	3009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3000.00	30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8894.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6443.00	225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978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590.00	759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62202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945.42	28945.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600.00	600.00	30229	福利费	82924.13	82924.13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913.20	59913.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0105.00	264475.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0.00	286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0670.33	200957.33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7350601.11	6728581.11	公用经费合计										6900006.54	1183793.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200.00		60000.00		60000.00	1200.00	59913.20		59913.20		5991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2141753.36
货物	2	66583.00
工程	3	449018.36
服务	4	1626152.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1183793.33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2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4,250,607.65元、支出总计14,250,607.65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263,231.24元，增长42.69%，支出总计增加4,263,231.24元，增长42.69%。主要原因是1、在职人员增发基础绩效，退休人员增加补贴使人员经费增幅较大；2、清算以前年度中职学校助学金、免学费缺口资金，造成助学金、免学费收支增幅较大；3、本年度新增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选拔招募面试工作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4,250,607.65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4,250,607.65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4,250,607.65元，其中：

基本支出7,912,374.44元，占比55.52%；

项目支出6,338,233.21元，占比44.48%；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250,607.65元，支出总计14,250,607.65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4,263,231.24元，增长42.69%，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4,263,231.24元，增长42.69%。主要原因是1、在职人员增发基础绩效，退休人员增加补贴使人员经费增幅较大；2、清算以前年度中职学校助学金、免学费缺口资金，造成助学金、免学费收支增幅较大；3、本年度新增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选拔招募面试工作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4,250,607.65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263,231.24元，增长42.69%。主要原因是1、在职人员增发基础绩效，退休人员增加补贴使人员支出增幅较大；2、清算以前年度中职学校助学金、免学费缺口，造成助学金、免学费收支增幅较大；3、本年度新增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选拔招募面试工作经费。其中，人员经费6,728,581.11元，占比47.22%；日常公用经费1,183,793.33元，占比8.31%。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250,607.65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支出(类)2,719,820.00元，占比19.0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010,263.39元，占比77.26%；

卫生健康支出(类)165,656.26元，占比1.16%；

住房保障支出(类)354,868.00元，占比2.4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529,300元，支出决算14,250,607.6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7.08%。其中：

教育支出年初预算0元，支出决算2719820元，支出项目为山西九原技工学校，原平机械化工技工学校助学金和免学费各级财政补助资金，该项资金为年中追加项目。较上年支出增加1934420元，增幅246.30%，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清算以前年度助学金、免学费资金，各级财政补足清算缺口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7995100元，支出决算数11010263.39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71%，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社保支出，单位运转公用经费支出，全民参保和人力资源管理业务支出，职业技能鉴定购买支出，举办职业技能大赛支出，清理农民工欠薪维权支出和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选拔招募面试费用支出等。较上年增加2430749.17元，增幅28.3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发绩效奖金，退休人员增加退休补贴使得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165700元，支出决算数165656.2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7%，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费支出。较上年减少15283.24元，降低8.44%，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人员减少，职工医疗保险缴费相应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368500元，支出决算数35486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较上年增加53646元，增幅17.8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列入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由于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比例较高，对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影响较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12,374.44元，其

中：

人员经费6,728,581.11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6,728,581.11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补贴、取暖费；离休人员离休费等；

公用经费1,183,793.33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费、福利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1,200.00元，支出决算59,913.2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7.90%，比上年度减少104.64元，下降0.1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约，“三公”经费支出持续下降。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9,913.2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86%，比上年度减少104.64元，下降0.1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坚持轻车简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有所下降；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接待费支出，2022年全年无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及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0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9,913.2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2辆车，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紧急、重要公务出行。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我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83,793.33元，比2021年减少50,452.96元，下降4.0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41,753.36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6,583.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49,018.36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26,152.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45,953.36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0.1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重要紧急公务出行；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354420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5442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0等0个0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我单位对项目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部门未对项目另外开

展评价。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8个，涉及资金3544200元：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完善绩效监督体系，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除发生不可抗力之外，确保以后年度项目资金按项目进度支付，按预定目标完成各项绩效指标。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58分，全年预算数1500000元，执行数1495800万元，完成预算的99.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组织技能人才评价21417人。其中：职业技能等级评价11345人（初级1141人、中级8170人、高级2034人）、专项能力考核10072人；推荐并经人社部备案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64个、覆盖职业（工种）121个。2022年组织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订单式培训45人，实现就业38人，培训后就业率84.44%。为忻州市第四届职业技能竞赛提供技术服务18个赛项的裁判长、裁判员，技术文件均已制定、发布。2022年同五台县人社局制定五台工匠劳务品牌标准化建设，《五台工匠》报批稿已报忻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心内部制度建设，健全完善了中心工作人员岗位职责、年度绩效考核制度、每月政策学习制度、每月工作交流制度、每月工作自查等制度；评价机构质量监管方面，制定出台全市统一的、规范的技术要求《贯彻落实省人社厅转发人社部健全完善新时代技能人才职业等级制的意见（试行）》、《忻州市职业技能评价机构管理办法》，建立了“三个主体”暨“评价机构、质量督导人员、考评人员”信誉档案管理制度。对表现优秀、业绩突出的全市通报表扬，对违反考务规章制度取消其资格，通报批评，并视情节轻重报有关部门进行处理，2022年建立完善了评价机构年度绩效考核，制定141项考核指标；标准化、规范化各项工作。制定出台了8个工作指南，筹建我市技能人才专家库，截至目前成员已有765人，覆盖职业（工种）20个。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技能人才评价目标未达成。主要原因是2022年下半年我市多个县受到疫情影响，线上

相关活动全部处于暂停状态，无法正常开展技能人才评价工作。二是技能人才评价数据审核上网进度慢。2022年证书可实现网上查询679人，网上可查询占比25.58%。三是技能人才评价报备审核把关不严。在对年内各批次技能人才评价报备复核过程中发现对象审核把关不严、评价机构组织评价不够规范等问题。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一是全面提升我市技能人才评价质量。二是实施技能人才强国战略政策宣传年专项行动。基本实现全市技能劳动者政策知晓度全覆盖；着力提升技能人才评价技术服务能力和质量。三是着力加强对评价机构质量监管，健全完善“三个主体”信誉档案，严格执行五严五禁，切实提升技能人才评价质量。四是持续征集技能人才专家，进一步充实忻州市技能人才专家库。五是着力拓宽专项能力考核项目覆盖范围，传承好忻州市传统文化和技艺。六是配合各县市区做好劳务品牌技术评估和推荐申报。七是做好第五届忻州市职业技能竞赛技术指导和服务工作。八是积极推荐申报符合条件的企业、院校、社会培训评价组织为技能人才评价（鉴定）机构。（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和人力资源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5分，全年预算数500000元，执行数499921.85元，完成预算的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至12月底，全市城镇新增就业38244人，完成全年任务33000人的115.89%；失业人员再就业14811人，完成全年任务13000人的113.93%；就业困难人员就业5113人，完成全年任务4000人的127.83%；转移农村劳动力41108人，完成全年任务34000人的120.91%。全市完成技能培训2.37万人，完成进度131.99%；新增技能人才4.04万人，完成进度144.42%，新增高技能人才1582人，完成进度197.75%，劳动者就业能力得到大幅提升。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55.00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53.31万人的103.18%；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参保39.17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37.59万人的104.19%；企业职工人数（不含离退休）参保26.95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25.62万人的105.19%；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69.62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166.66万人的101.77%；工伤保险参保29.86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27.00万人的110.60%；失业保险参保25.96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24.78万人的104.76%。组织完成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培训5.61万人、专业科目网培训9370人。为14个县（市、区）及五台山风景名胜区招聘大学生到村工作人员1830名。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受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影响，当前经济增速放缓，就业用工需求下降，高校毕业生总量达历史峰值，就业结构性失衡矛盾依然突出，就业工作面临很大困难挑战。二是补贴性技能培训“大水漫灌”的状况得到有效改善，但培训的针对性还不强，培训工种类别不多，培训后就业率不高。同时，就业群体的就业创业能力与用人单位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三是高技能人才数量不足，与产业发展需求不相适应。受多种因素影响，

本土人才留住难，外部人才引进难。四是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储备不足，对项目绩效指标确立以及绩效评价方面的水平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一是持续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持续开展“2023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等专项服务活动，为劳动者求职就业和用人单位招聘用工搭建平台。延续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措施，抓好重点群体就业，抓实重点社区（村）充分就业帮扶行动，精准开展131服务；拓展就业载体促进就地就近就业，政府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建设，重点吸纳本地劳动力就业，确保“忻人忻用”；适时举办各类招聘活动，努力开发就业岗位，发挥好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加强“线上+线下”信息整合，扩大有组织化的劳务输出，不断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质量和水平。二是持续推进技能提升工程。聚焦8+6产业集群需求，围绕市委“一个牵引、六大突破”重大部署，持续开展技能培训取证，实现“发券-培训-持证-兑现”的闭环管理；加大订单式、项目制培训力度，强化高技能人才取证，努力打造“培训、持证、就业、服务”四位一体模式，通过任务翻番、培训持证同步推进，实现行业门类全覆盖、培训工种全覆盖、各类人群全覆盖。三是持续加大人才培引力度。抓好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高素质农民三支队伍建设，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工程，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加强本土人才培养，创新技能人才评价机制，继续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常态化开展全日制硕士、博士等高层次人才招聘，配合市委组织部、市人才办优化完善人才引进优惠政策，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各类人才，以更大力度服务支撑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四是加强绩效管理，在绩效指标的设定及细化方面下功夫，力求在保证绩效目标圆满完成的基础上不断降低成本，提高绩效管理水平。（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二）

清理农民工欠薪维权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07分，全年预算数100000元，执行数90662元，完成预算的90.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全市工程项目共计102个，已全部落实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工资、工资保证金、维权信息公示、工程款支付担保、施工过程结算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2022年以来，市县两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以前置防线、前瞻治理、前端控制、前期处置为着眼点，共立案受理案件8件，办结8件，办结率100%。其中，涉及支付工资类案件8件，受理办结案件中共涉及劳动者41人，涉及金额106.13万元，罚款金额1.8万元。全年未发生因欠薪引发的极端性、群体性事件。通过根治欠薪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重大违法行为16件；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3件，公安机关立案3件；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管理对象3个；实施约谈5次6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新业态经济下，存在法律制度的空白点，导致纠纷矛盾仍然复

杂，难以全面精准预测下阶段详细工作任务，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精准。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不断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提高项目预算精准度，提高资金使用率，确保预算执行达标。（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三）。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0元，执行数为0元，执行率为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无；二是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无；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无；二是无。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未对2022年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

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单位	304001-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49.58	0.42	99.72	9.97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	150	150		149.58	0.42	99.72	9.97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p>1. 预计鉴定总人数26500人。其中：初级工1000人，在中级工450人，高级工50人，专项能力鉴定25000人；2. 全面推进我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工作。积极完成全市范围内符合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的技工院校、企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申报工作。3. 畅通考证持证通道。及时更新并公开发布“考证持证一览表目录”，明确发证单位名称、地址、工作流程、时限、承办人、联系电话等关键信息，畅通考证取证通道，进一步提升社会知晓度，着力提升职业资格证、准入证占比，提升技能人才在就业人员中的占比。4. 在总结2021年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技术服务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指导和服务水平。5. 着力加强订单式培训项目。通过与用人单位的及时、有效对接，着力解决企业的用工需求，着力解决求职者的就业需求。6. 进一步规范管理全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机构，贯彻执行《忻州市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管理办法》。</p>				<p>一、职业技能人才评价，2022年组织技能人才评价21417人。其中：职业技能等级评价11345人（初级1141人、中级8170人、高级2034人）、专项能力考核10072人；二、等级认定试点工作。推荐并经人社部备案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64个、覆盖职业（工种）121个。三、订单式培训项目。2022年组织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订单式培训45人，实现就业38人，培训后就业率84.44%。四、市级职业技能竞赛技术服务。为忻州市第四届职业技能竞赛提供技术服务18个赛项的裁判员、裁判员，技术文件均已制定、发布。五、劳务品牌标准化建设及推广。2022年同五台县人社局制定五台工匠劳务品牌标准化建设，《五台工匠》报批稿已报忻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六、技术服务基础能力建设。1、中心内部制度建设。健全完善了中心工作人员岗位职责、年度绩效考核制度、每月政策学习制度、每月工作交流制度、每月工作自查等制度；2、评价机构质量监管方面。制定出台全市统一的、规范的技术要求《贯彻落实省人社厅转发人社部健全完善新时代技能人才职业等级制的意见（试行）》、《忻州市职业技能评价机构管理办法》，建立了“三个主体”暨“评价机构、质量监督人员、考评人员”信誉档案管理制度。对表现优秀、业绩突出的全市通报表扬，对违反考务规章制度取消其资格，通报批评，并视情节轻重报有关部门进行处理，2022年建立完善了评价机构年度绩效考核，制定141项考核指标；3、标准化、规范化各项工作。制定出台了8个工作指南；4、筹建我市技能人才专家库，截至目前成员已有765人，覆盖职业（工种）20个。</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技能鉴定人数	≥1500人	≥1500人	≥10072人	20	20	
		质量指标	职业技能和专项能力鉴定人数合格率	≥90%	≥90%	≥91%	10	10	
		时效指标	办证耗时	≤60日	≤60日	≤60日	10	10	
		成本指标	证书制作成本	≤63000元	≤63000元	≤46652.5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鉴定收入	≥4200000元	≥4200000元	≥2130500元	15	7.61	2022年受疫情影响全市静默管理，导致鉴定人数下降，影响鉴定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取得证书后的人员就业率	≥70%	≥70%	≥8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证人员满意度	≥90%	≥90%	≥95%	10	10		
总 分							92.58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项目实施政府单一来源采购招标手续，全过程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由专家论证-网上公示-组建评审会-参与评标-签订合同组成，整个过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三方依照《忻州市市级政府采购流程》执行。项目资金在招标采购手续实施完成后拨付。2. 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180万元，全年预算支出149.88万元，预算执行率99.72%。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一、职业技能人才评价，2022年全市共组织各类职业技能人才评价颁证21417人，其中职业技能等级评价11845人（初级1141人、中级8170人、高级2034人）、专项能力考核10072人。二、职业技能提升培训。2022年组织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订单式培训45人，实现就业38人，培训后就业率84.44%。三、技能等级评价机构，推荐并经人社部备案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64个、覆盖职业（工种）121个。四、市级职业技能竞赛技术服务。为忻州市第四届职业技能竞赛提供技术服务18个赛项的裁判员、裁判员，技术文件均已制定、发布。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一、2022年项目单位在全市范围内进行技能人才评价，专项能力考核鉴定。2022年组织技能人才评价21417人，其中，职业技能等级评价11845人（初级1141人、中级8170人、高级2034人）、专项能力考核10072人；受疫情影响，实现鉴定收入低于预期值。二、2022年组织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订单式培训45人，实现就业38人，培训后就业率84.44%。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2年项目单位服务对象（考证持证人员、各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一、着力加强沟通协调。沟通就是解决问题，沟通就是掌握工作主动权。1. 对上级部门、领导汇报沟通。认真领会上级部门、领导工作要求，明确工作方向和目标，做好充分汇报准备，带着解决问题的方案请示汇报、带着实际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请示汇报，最大限度的争取上级部门、领导、同事的支持、帮助和理解。2. 与各相关单位协调沟通。加强对相关单位政策的学习，适时召开座谈交流会，会上自己要少说，要做好服务、做好记录，多听大家说、对大家提出的困难和问题及时反馈，并有效解决。3. 各县市区的协调沟通。少点指导指示，多点有效的办法主意。充分尊重基层一线的每一位同事，让他们工作可以更有实际操作性，工作积极性更高，没有后顾之忧。二、扎实各项基础工作。1. 加强政策学习。定期组织中心全体工作人员学习政策，学习重要领导的指示、批示精神。2. 认真履职尽责。坚持从小事做起，从每一件小事做起。要把与工作目标相关每一件小事做扎实、做到位。3. 团队建设及高效运行。明确岗位职责，细化工作任务，善于倾听每位同事反馈的困难和问题，第一时间解决困难和问题；善于培养每位同事独挡一面的能力；对人对事要公平公正，奖惩一定要分明。三、完善的工作机制。要制定符合实际、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工作运行机制，确保各岗位之间团结合作，高效运行。四、信息化数据管理。我们自主开发设计三个统计管理模块，实现了各类报表数据信息化、台账化管理；基本实现了数据精准、高效统计分析；工作效率得到了明显提高，数据质量得到了明显提升。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技能人才评价目标未达成，主要原因是2022年下半年我市多个县受到疫情影响，线上相关活动全部处于暂停状态，无法正常开展技能人才评价工作。二、技能人才评价数据审核上网进度慢。2022年证书可实现网上查询679人，网上可查询占比28.58%。三、技能人才评价报省审核把关不严，在对年内各批次技能人才评价报省复核过程中发现对象审核把关不严、评价机构组织评价不够规范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一、全面提升我市技能人才评价质量。二、实施技能人才强国战略政策宣传年专项行动。基本实现全市技能劳动者政策和技能等级全覆盖；着力提升技能人才评价技术服务能力和质量。三、着力加强对评价机构质量监督，健全完善“三个主体”信誉档案，严格执行五严五禁，切实提升技能人才评价质量。四、持续征集技能人才专家，进一步充实忻州市技能人才专家库。五、着力拓宽专项能力考核项目覆盖范围，传承好忻州市传统文化和技艺。六、配合各县市区做好劳务品牌技术评估和推荐申报。七、做好第五届忻州市职业技能竞赛技术指导和售后服务工作。八、积极推荐申报符合条件的企业、院校、社会培训评价组织为技能人才评价（鉴定）机构。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二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和人力资源管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和人力资源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单位	304001-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50	49.992	0.008	99.98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	50	50	49.992	0.008	99.98	10.00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p>1、全面建成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推进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行法定人群全覆盖。2、人才队伍不断壮大。3、进一步深化人事制度改革。4、完善大培训工作格局。5、实现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就业，公共服务能力显著提升。</p>							<p>(一) 就业创业 1. 主要就业指标完成情况 全市城镇新增就业38244人，失业人员再就业14811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5113人，转移农村劳动力41108人，均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2. 职业技能培训开展情况 全市完成技能培训2.37万人，完成进度131.99%；新增技能人才4.04万人，完成进度144.42%，新增高技能人才1682人，完成进度197.76%，劳动者就业能力得到大幅提升。 3. 市委市政府高质量发展指标中“技能人才占从业人员的比例”要求年底前达到31%，实际达到33.59%。(二) 社会保险 1. 全民参保扩面情况截至12月底，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55.00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69.62万人，工伤保险参保29.86万人，失业保险参保26.96万人，均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2. 提高社保统筹层次建立了全市特殊工种岗位人员信息库，实行“双公示”和权益告知制，从事特殊工种职工提前退休统一由人社局审批办理，严格落实“五统一”要求，失业保险所有经办业务全部在省级系统操作。积极推进工伤保险省级统筹，牵头建立市直八部门工伤预防联席会议制度。(三) 人才人事 1. 人才评价机制改革 修订完善各系列(专业)评价标准，建立了全市“定向评价、定向使用”的基层中小学教师职称评聘制度，组织完成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培训5.61万人、专业科目网培训9370人。组建了工程系列机械、电子、新材料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委员会；支持企事业单位申报设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 2. 事业单位管理方面 对机构改革中部门、单位更名，编制、结构比例等因素变化的事业单位完成了变更。积极推进2022-2024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续聘和新聘工作，积极推进县级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工作，做好各县(市、区)岗位设置和聘用备案工作。完成了市直事业单位2021年年度考核备案工作，为14个县(市、区)及五台山风景名胜区招聘大学生到村工作人员1830名。召开了全市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视频会议，起草了我市改革实施办法。落实义务教育教师规范工资津补贴相关政策。 3. 人力资源市场管理 全市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58家全部完成年度报告材料上报工作。开展了劳务中介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促就业行动，推进忻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 4. 落实三支一扶计划 引导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方面，积极落实第四轮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35.85万人	≥35.85万人	≥39.17万人	2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人数	≥15.14万人	≥15.14万人	≥15.72万人	2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69.68万人	≥169.68万人	≥169.62万人	2	0.5	目标值设定时2022年任务指标未下达，按照2021年任务设定，2022年新的任务指标为166.66万人。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23.34万人	≥23.34万人	≥25.96万人	2	2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26万人	≥26万人	≥29.86万人	2	2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3.3万人	≥3.3万人	≥3.83万人	2	2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3万人	≥1.3万人	≥1.48万人	2	2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数	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完成	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	1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0.4万人	≥0.4万人	≥0.5万人	2	2	
			职业技能培训人次	≥14万人	≥14万人	≥2.37万人	2	1	目标值设定时2022年任务指标未下达，按照2021年任务设定，2022年新的任务指标为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1.8万人。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人数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达成预期指标	1	1		
		质量指标	参保人员应享受待遇覆盖率	=100%	=100%	=100%	2.5	2.5	
			城镇登记失业率	≤4.5%	≤4.5%	≤0%	0		2022年度中目标任务调整为调查登记失业率，忻州不在2022年度采样范围，因此该项指标无数值。
职业技能培训合格率			≥95%	≥95%	≥95%	2.5	2.5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合格率	≥98%		≥98%	≥100%	2.5	2.5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合格率	=100%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各项考核指标达到目标任务	2022年底前	2022年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服务事项如期办结	规定时限内办理	规定时限内办理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全民参保和人力资源管理成本	≤50万元	≤50万元	≤49.9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保覆盖面进一步扩大	基本实现法定人群全覆盖	基本实现法定人群全覆盖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	不断完善人才激励机制，着力引深职称制度改革，有效推动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制度、人才培养制度的有效衔接	不断完善人才激励机制，着力引深职称制度改革，有效推动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制度、人才培养制度的有效衔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就业环境得到优化	全市就业环境总体稳定	全市就业环境总体稳定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5	5	
		受益对象满意度	≥99%	≥99%	≥99%	5	5	
总分						97.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市人社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创新思路举措，主动担当作为，强化就业优先战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深化人事人才改革，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扎实做好扩就业、惠民生、促改革、防风险各项工作，高质量完成了年度各项任务，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预算年度安排资金80万元，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完全按照预算编制与批复流程进行，符合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年度使用资金49.9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8%，项目资金本着节约、安全、有效的原则，据实结算，没有挪用、虚列资金的现象。资金支付标准及范围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执行，严禁超标准、超范围支付。涉及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文件及目录，目录范围内事项严格按照采购申报、组织、审批流程进行。重要、大额的支出（原则在5万元以上）事项，经局党组集体研究后，按程序办理。					
	产出情况		截至12月底，全市城镇新增就业38244人，完成全年任务33000人的116.89%；失业人员再就业14811人，完成全年任务13000人的113.93%；就业困难人员就业5113人，完成全年任务4000人的127.83%；转移农村劳动力41108人，完成全年任务34000人的120.91%。全市完成技能培训2.37万人，完成进度131.99%；新增技能人才4.04万人，完成进度144.42%；新增高技能人才1582人，完成进度197.75%，劳动者就业能力得到大幅提升。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55.00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53.31万人的103.18%；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9.17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37.59万人的104.19%；企业职工人数（不含离退休）参保26.96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25.62万人的105.19%；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69.62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166.66万人的101.77%；工伤保险参保29.86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27.00万人的110.60%；失业保险参保25.96万人，完成全年任务数24.78万人的104.76%。组织完成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培训5.61万人、专业科目培训9370人。为14个县（市、区）及五台山风景名胜保护区招聘大学生到村工作人员1830名。					
	效益情况		（一）就业创业。坚持就业优先政策，出台了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促增收14条、支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28条、稳就业保就业28条工作举措，就业总量性矛盾得到有效缓解，“技能人才占从业人员的比例”达到33.59%。（二）社会保险。严格落实“三险归集、三级统一”改革要求，确保社保经办服务为群众量身定制、社保政策覆盖全员。（三）人才人事。推动人才评价机制改革，向用人单位放权、为人才松绑，修订完善各系列（专业）评价标准，建立了全市“定向评价、定向使用”的基层中小学教师职称评聘制度。组建工程系列机械、电子、新材料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委员会。支持企事业单位申报设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					
	满意度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主要经验做法		单位领导高度重视，根据省委、市委的工作安排部署，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指标，将责任落实到具体部门人员。各部门加强协作，齐抓共管，确保人社工作有序推进。项目资金支付标准及范围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执行，严禁超标准、超范围支付。加强项目资金审批程序，项目支出事项必须先征得分管业务的局领导审核同意后办理。重要、大额的支出（原则在5万元以上）事项，须经局党组集体研究后，按程序办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受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影响，当前经济增速放缓，就业用工需求下降，高校毕业生总量达历史峰值，就业结构性失衡矛盾依然突出，就业工作面临很大困难挑战。（二）补贴性技能培训“大水漫灌”的状况得到有效改善，但培训的针对性不强，培训工种类别不多，培训后就业率不高。同时，就业群体的就业创业能力与用人单位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三）高技能人才数量不足，与产业发展需求不相适应。受多种因素影响，本土人才留住难，外部人才引进难。（四）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储备不足，对项目绩效指标确立以及绩效评价方面的水平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p>(一) 持续做好稳就业保就业,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 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持续开展“2023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等专项服务活动, 为劳动者求职就业和用人单位招聘用工搭建平台, 延迟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措施, 抓好重点群体就业, 抓实重点社区(村)充分就业帮扶行动, 精准开展131服务; 拓展就业载体促进就地就近就业, 政府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建设, 重点吸纳本地劳动力就业, 确保“应招尽招”; 适时举办各类招聘活动, 努力开发就业岗位, 发挥好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 加强“线上+线下”信息整合, 扩大有组织化的劳务输出, 不断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质量和水平。(二) 持续推进技能提升工程, 聚焦8+6产业集群需求, 围绕市委“一个牵引、六大突破”重大部署, 持续开展技能培训取证, 实现“发券-培训-持证-兑现”的闭环管理; 加大订单式、项目制培训力度, 强化高技能人才取证, 努力打造“培训、持证、就业、服务”四位一体模式, 通过任务翻番、培训持证同步推进, 实现行业门类全覆盖、培训工种全覆盖、各类人群全覆盖。(三) 持续加大人才牵引力度, 抓好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高素质农民三支队伍建设, 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工程, 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加强本土人才培养, 创新技能人才评价机制, 继续深化职称制度改革, 常态化开展全日制硕士、博士等高层次人才招聘, 配合市委组织部、市人才办优化完善人才引进优惠政策, 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各类人才, 以更大力度服务支撑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四) 加强绩效管理, 在绩效指标的设定及细化方面下功夫, 力求在保证绩效目标圆满完成的基礎上不断降低成本, 提高绩效管理水。</p>
--------------	---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 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 “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 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 取预算编制数; 如果有调整, 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附件三

清理农民工欠薪维权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清理农民工欠薪维权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单位	304001-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	10	10		9.066	0.934	90.66	9.07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	10	10		9.066	0.934	90.66	9.07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调组织根治欠薪工作会议2次; 组织全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考核相关工作; 对欠薪案件办理缓慢的县(市、区)进行督导; 组织开展《条例》学习宣传培训、制作根治欠薪宣传稿件; 对工程建设领域劳资专管员就《条例》规定进行培训; 培训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人员, 提高业务能力和办案水平; 全面推行调解仲裁领域欠薪争议案件快裁快审机制。				协调组织根治欠薪工作会议2次; 组织全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考核相关工作; 对欠薪案件办理缓慢的县(市、区)进行督导; 组织开展《条例》《条例实施办法》学习宣传培训; 对工程建设领域劳资专管员就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各项制度进行培训; 培训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人员, 提高业务能力和办案水平; 全面推行调解仲裁领域欠薪争议案件快裁快审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农民工宣传手册发放数	≥5000份	≥5000份	≥5000份	5	5	
			受理案件数量	根据实际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召开农民工清欠维权培训次	≥3次	≥3次	≥3次	5	5	
			召开专题会议	≥2次	≥2次	≥2次	5	5	
	质量指标	受理案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5	5		
		欠薪线索处置率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办结时限	≤60天	≤60天	≤15天	10	10		
成本指标	保障农民工权益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9.0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用工环境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农民工权益得到保障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欠薪农民工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99.07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为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全力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2022年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欠薪高发势头得到了有效遏止。我局在忻州市人民政府农民工工资暨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下，加强对拖欠农民工工资治理工作的统筹协调和领导，充分依托根治欠薪领导小组的组织协调作用，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压实企业工资支付主体责任、属地政府管理责任和相关部门监管责任，各成员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突出发挥监管优势，实现对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精准治理开展日常巡查和专项检查，督办重大欠薪案件；督办挂靠承包、违法分包、转包违法行为，解决行业内欠薪问题；大力宣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加强对劳动保障监察员和建设工程项目负责人、劳资员的培训；切实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规定，从源头上有效遏制了欠薪行为的发生。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资金10万元。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完全按照预算编制与批复流程进行，符合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年度使用资金9.07万元，年末调整预算财政拨款回0.93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90.7%。项目资金本着节约、安全、有效的原则，据实结算，没有挪用、虚列资金的现象。	
	产出情况	2022年，全市工程项目共计102个，已全部落实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工资、工资保证金、维权信息公示、工程款支付担保、施工过程结算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2022年以来，市县两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以前置防线、前端治理、前端控制、前期处置为着眼点，共立案受理案件8件，办结8件，办结率100%。其中，涉及支付工资类案件8件，受理办结案件中涉及劳动者41人，涉及金额106.13万元，罚款金额1.8万元。全年未发生因欠薪引发的极端性、群体性事件。通过根治欠薪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重大违法行为16件；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3件，公安机关立案3件；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管理对象3个；实施约谈6次6人。	
	效益情况	2022年，累计核处欠薪线索共2420条，涉及3773人，涉及金额89437.75万元，回复率100%，全年未发生因欠薪引发的极端性、群体性事件。	
	满意度情况	已查明欠薪事实存在的，经各级劳动保障监察综合行政执法队监察员督促协调，涉及农民工均按照诉求获得应得的劳动报酬；存在争议的，经司法部门法律援助后同样得到满意结果。上访农民工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已欠薪线索为导向，严格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和《山西省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实施办法》有关要求，进一步健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长效机制，巩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成果，二是从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等方面入手，强化培训督查工作，进一步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制度，从严压实属地主体责任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以网格化的管理方式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同时强化欠薪线索“回头看”工作，确保欠薪线索案结事了，三是完善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制度，加强部门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使失信企业“一处违法、处处受限”，对拖欠工资的失信企业，加强部门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提高企业失信违法成本，同时进行广泛宣传，提高公众知晓率。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新业态经济下，存在法律制度的空白点，导致纠纷矛盾仍然复杂，难以全面精准预测下一阶段详细工作任务，费用支出未能精准。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不断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提高项目预算精准度，提高资金使用率，确保预算执行达标。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